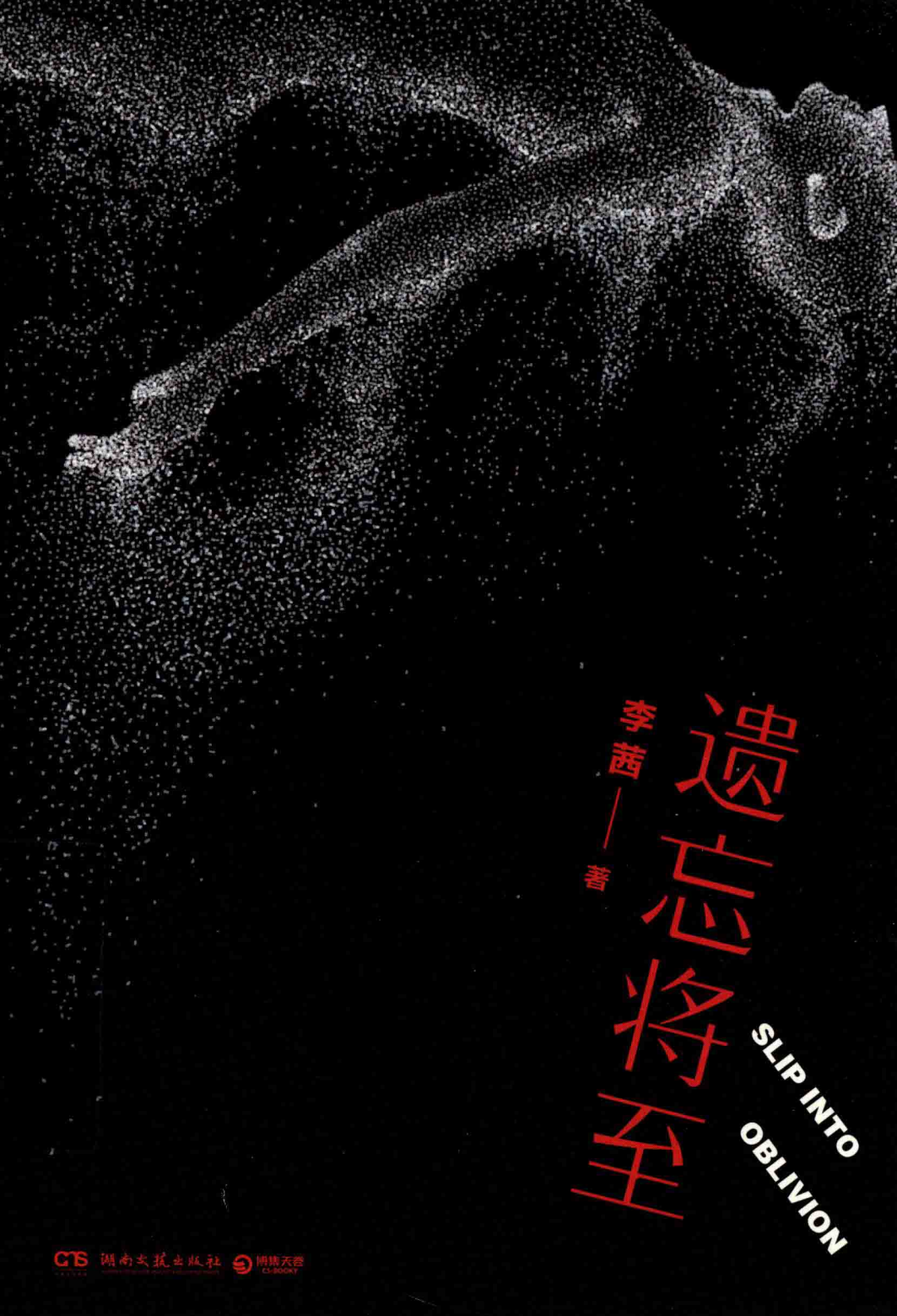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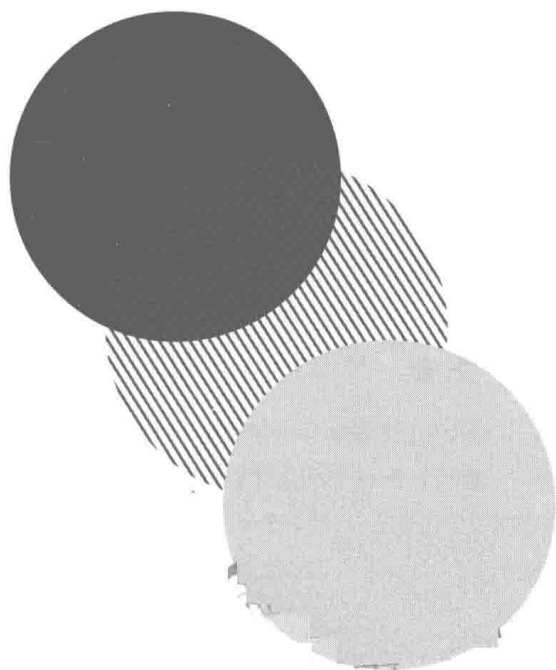


遗忘将至

李茜——著

SLIP INTO
OBLIVION

SLIP INTO
OBLIVION



遗忘将至

李茜——著

CTS

湖南文艺出版社

博集天卷
CS-BOOKY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遗忘将至 / 李茜著. —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7.7
ISBN 978-7-5404-8131-5

I. ①遗…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25031 号

© 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未经权利人许可,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插图、封面、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 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

上架建议: 悬疑·爱情

YIWANG JIANG ZHI

遗忘将至

作 者: 李 茜

出 版 人: 曾赛丰

出 品 人: 郭敬明

项目总监: 痕 痕

责任编辑: 薛 健 刘诗哲

监 制: 毛闽峰 赵 萌 李 娜

特约策划: 卡 卡 冯旭梅

特约编辑: 孙 宾 张明慧

营销编辑: 杨 帆 周怡文

装帧设计: ZUI Factor (zui@zuifactor.com)

设 计 师: Fredie.L

内页设计: 曹 欣

封面插画: 熊小熊

出版发行: 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508号 邮编: 410014)

网 址: www.hnwy.net

印 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聚鑫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mm × 1270mm 1/32

字 数: 148 千字

印 张: 6.5

版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04-8131-5

定 价: 32.80 元

质量监督电话: 010-59096394

团购电话: 010-59320018



目 录

CONTENTS

P 001

CHAPTER 01 半人

P 036

CHAPTER 03 相见

P 075

CHAPTER 05 骤醒

P 115

CHAPTER 07 迷宫

P 156

CHAPTER 09 修罗

P 019

CHAPTER 02 孟和乔

P 057

CHAPTER 04 舞，影，夜

P 095

CHAPTER 06 陆

P 135

CHAPTER 08 半人，乔

P 175

CHAPTER 10 遗忘终至

一个男孩可以有很多方式长大，但他最不想的，是没有母亲在身边。
我从未见过我的母亲。

我是说，在出生后的那一刻，或者之后的几天、几周里，我也许见过她，感受过她的身体，吮吸过她的乳房……然后，我就成了某个纸箱的暂居者，在某个宁静的深夜，被放置在我父亲家的门外。

但是，谁知道呢，这一切只来自我父亲单方面的叙述，以及之后几十年我添油加醋的空想。

我的记忆中，没有我的母亲。

这并不表示我的记忆中就会充斥着我的父亲。

从我记事起，我就生活在弗尼亚乡下的姑妈家。这听上去会是个孤苦伶仃的故事开头。但事实上，也许是幼嫩年纪的无知无觉，或者是记忆的美化，我对那遥远时日的印象还不坏。

确然我是以私生子的身份来到世间，确然我的出现对我父亲和他当时妻子的关系带来了影响（但我猜测那并不是毁灭性的，证据是，他们在我八岁时才正式离婚），但对被放养在弗尼亚乡下的我而言，那冲击的余波到达时，只剩下“私生子”这样一个抹不掉的烙印，对一个三四岁的小孩而言，他的神经还没有敏感到能够体会这个烙印的彻骨。对那几年的我而言，“私生子”，无关痛痒。

我像一簇野草一样生长着。

姑妈家经营着葡萄园，为当地的一家葡萄酒厂提供原料。但直至今日，我对葡萄酒依旧知之甚少。没有人告诉我什么样的葡萄适宜酿酒，什么样的环境适宜培育出那样的葡萄……那是葡萄园继承人才应学习的事，而我，我是无关痛痒的人，我是外来者，我是野草。

我只记得无数次跑过绵长的葡萄架隧道，燥热的阳光炙烤着我的脸，汗水渗透棉布衬衫，皮肤晒得通红。我一次又一次地跑着，或许是在玩耍，或许是要躲避追逐，或许，只是想消磨无所事事的时光。

而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我姑妈的儿子，我的表哥，大我十岁的男孩，像大部分那个年纪的男孩一样，躁动、凶猛、自大、无知。

我的到来并没有夺走他从从父母那里获得的粗糙而泛滥的爱，毋宁说，我的到来令他们一家有了共同针对的对象，松散倦怠的家庭关系甚至因此紧密了起来。

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他有着稻草一样的头发，脸颊上长着雀斑，

牙齿参差不齐，笑起来像万圣节的南瓜。他穿着被汗水浸得发黄的旧衬衫，袖子卷到麦色的小臂上，下摆别进黑色长裤里，坐在路边，和几个类似穿着的同龄朋友一起，时而推推搡搡，时而对着路过的女孩吹口哨，一副嬉皮笑脸的样子。

我一直觉得他是个胆小的人。

尽管他有着嘹亮的嗓音，结实的肌肉，早早地就像个粗鲁的成年男人一样抽烟、喝酒、下流地谈论女人，迫不及待地想要成为男人，想要融入成年男性的世界，可在我看来，那只是并不高明的模仿。

我知道他想要隐藏的自己是什么样子。

或许，在他的生命里，会感谢有那么一个私生子小男孩的闯入，令他偶尔真实地活过，尽管是以不那么符合道德的方式。

但私生子毕竟只是家庭内部的涟漪，对外，这是一个家庭成员共同守卫的秘密（所以我始终认为我的存在，是令这个家庭紧密的黏合剂）。他们赋予了我一个歪曲的身份、一段悲情（拙劣而戏剧化）的身世——父母在车祸中双双罹难的可怜孤儿，被好心的远房亲戚收留——就因为这个，我始终认为我写作上的才能绝非遗传自我父亲一族。

但这拙劣的创作却激发出了父亲一家潜藏的表演天赋。我无数次地见证了姑妈在向外人讲述这个故事时入木三分的演技，眼含泪水而不滴落，表情悲戚而怜爱，连嘴里呵出的叹息都赋予了起承转合。相比之下，我姑父的表演技巧则粗糙许多，当不上与他的妻子同台较量。但姑父很快找准了自己的定位，这部戏里只需要女主角——我的姑妈——就可挑起大梁，而他，老实地做一个沉默抽烟的配角——或者是某种意义上的道具——足矣。

而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我的表哥，凭着本能出演了捣蛋鬼的反派角色。他是第一个叫我“私生子”的人（尽管刚开始时我还不明白这三个字的含义）。他最娴熟的表演，是每次我姑妈开启这幕戏剧时，他躲在声情并茂的母亲身后，冲我做着鬼脸，比出“私生子”三个字的口型。最妙的是，他总是能将这个词的音量控制在一个让我和他母亲都听见，而外人听不清的精确数值里。这个范围把控之完美，让听得到的人瞬间倒吸一口冷气心跳加速，等发现外人没有听到之后又如释重负长舒一口气，这一起一落，实在将人心把玩于股掌之间。他是一个天赋出众的演员，一直以来都是，他的一生都在致力于扮演一个“不是真正的自己”的角色，而少年时对私生子做出的嬉笑的捣鬼，反而是他人生中屈指可数的真实。

至于我，我不是演员，不是道具，我是这幕戏从始至终（迫不得已）最虔诚的观众，我是摄影机，用我的眼和我的记忆，拍摄下了这个家庭唯一的共演。

而我的父亲，则更与此无关了。不，这样说也未必客观，他或许也是参演过的，演过一个无关紧要来去不定的过客，一个与我毫无关系的人。

在我离开葡萄园之前，他保持着一年回来一到两次的出场率，作为葡萄园女主人的弟弟，未来葡萄园继承人的舅舅，在遥远的大城市成婚定居，偶尔独自回来探望姐姐一家，从未有人看他带妻子回来，邻人催促他该要个孩子时，他便客气地笑一笑而已。

除此之外没有了，再没有了。

我是在十岁时才确切知道，这个人是我的父亲。此前的十年，我都跟随着未来葡萄园继承人一起，叫他舅舅。

他表明身份，要带我去城市。

我并没有特别吃惊。因为此前几年，我长得越来越像他。无论我姑妈一家的演技如何精湛，在弗尼亚乡下那狭窄的人际网里，仍时不时会有流言蜚语如小虫般飞舞在网间，等待蜘蛛的捕猎。尤其当我父亲每次回来时，窸窸窣窣的碎语便旺盛起来，一茬儿接一茬儿，仿佛夏日雨后的杂草。

但我没有因此撺掇自己加入这隐秘幻想的行列（对那时的我毋宁说是妄想更为恰当），没有因为自己其实不是父母双亡的孤儿而心生感激，没有想试探性地打听自己真正的身世，没有想不自量力地与那个可能是父亲的人相认。

我不及十岁的身体里仿佛已住进了一个老灵魂，它不动声色地观察着周遭的一切，不为所动。

父亲要带我去遥远的城市，姑妈帮我收拾了一小箱子行李，穿旧的衬衣和沾着泥点的长裤，小学课本和文具。父亲说去了那边都会买新的，学校的课本也不一样，不用带了。姑妈脸上露出复杂的神情，将上衣裤子重新拿出来，挂在衣柜里。

我离开前一天的那个正午，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带我去葡萄园。漫长的葡萄架隧道，他走在前面，头发剃得短短的，露出晒得黝黑的脖颈，宽阔的肩膀架着发黄的棉布衫，我要仰高头许多才看得到他刺刺的头顶。我是在那个时候才忽然意识到，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他已经是二十岁的成年人了。

他读完了高中，回到葡萄园，像所有人预想的那样，正在从一个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逐渐学习成为一个称职的葡萄园经营者。二十岁的他，高大、结实，棱角分明的脸，只有笑起来时眼睛会有食草动物一般

温和的光。除了白天在葡萄园劳作，夜晚他的大部分时间都混迹于酒吧和夜场，和那几个从小一起长大的狐朋狗友，以及更多臭味相投的男人，喝大量的廉价啤酒，肆意地谈论女人，为电视转播里的球赛高声咆哮，醉醺醺地坐在路边，同伴们对着路灯下经过的穿着暴露的女人谩骂嬉笑，而他低头垂眼，一声不吭，似睡非睡。

他带着我走到葡萄园正中，前后都是无尽延伸的葡萄架，姑妈家的房子缩为尽头处的黑点。四下寂静，静得能听到阳光暴晒的声音。白晃晃的日光当头劈下，没有一丝风，葡萄架沉默矗立，像一条条绵长的幕布。

我们停在狭窄的葡萄架间隔当中，彼此离着一步远，他背对着家的方向，低头俯视我，眼睛被阳光刺得半眯起，浓密的睫毛含住瞳孔里的碎光。一颗颗汗珠顺着他的脖颈流进他半开衬衫领口下的胸膛，喉结滚动，脸涨得通红，鼻息粗重。葡萄架在他身体上投下斑驳的光与影，他像一只刚刚挣扎出茧的蝴蝶，身体震颤，扑扇翅膀。

他看着我，最终不再看我。

他伏在地上，大口喘息，像是溺水者绝望地求生。

我等待着他像以往那样整理好衣服，站起来，脸上的红潮已渐渐消退，沉默地转身，沿着来时的路回去，仿佛我不再存在。可这一次，他迟迟不起身，整个身体匍匐在泥土上，仿佛朝圣者，又仿佛认罪人。

含混的、竭力压抑的哭声像墨水一样渗透进雪白的日光中。

阳光如针尖般覆盖了我的眼，我感到一阵眩晕，脑中嗡嗡作响。我等得不耐烦了，挤过被他匍匐的身体占领的狭窄间隔，往回走去。

我没有回头，他没有起身。

我跟随父亲去了遥远的城，很多很多年，没有再回去。

父亲在我八岁时和那个我从未见过的前妻离了婚，重回单身汉的行列。两年后他来接我走，并不是因为良心发现，而是因为他准备再婚，而结婚的对象希望找一个离异有孩子的男人，我因此对父亲而言才有了存在的价值。

我父亲生得十分讨女人喜欢，有一张电影明星般让人过目不忘的脸，以及高大挺拔的身材。他正是凭此才能从曾经的葡萄园继承人变成了遥远城市里的一只蝴蝶，在女人组成的花团锦簇中翩翩起舞。但也不能因此认定我父亲毫无本事，他人生大部分的精力都花在了如何讨女人欢心的学习与实践上。他有着灵巧动听的言语、温柔泛滥的眼神、敏锐机警的心，却偏偏不露一丝谄媚讨好。若女人可以作为他的事业，那么他算得上一位成功的大师。

他是女人的迷魂药，是妻子的毒酒。他的第一任妻子，经历过丈夫的若干外遇，以及一个抹杀不掉的私生子，结婚十一年后终于与他离婚，他们没有孩子。而他的第二任妻子，也就是十岁的我即将见到的那一位，叫黎。

黎来自一个富有的家族，父母离世后她作为独女继承了庞大的产业，仿佛在社交圈所有单身男子心中投下了一枚原子弹。而那时已回归单身汉行列的我的父亲，是社交圈的宠儿。但我始终觉得，黎不爱我的父亲，她之所以选择了她，只是他恰好符合了她那些怪异的择偶条件。

我并没有马上见到黎。到达城市后，父亲请了家庭教师纠正我的行为举止和发音言谈，想要磨掉我身上那些扎眼的粗粝的葡萄园气息。一个月后，我穿着量身定做的小西服，跟随父亲前往黎的住所。

那是一幢古老而庞大的城郊别墅，父亲开车通过镂空的铁门，成片

的树木掩映着道路尽头的白色建筑。开门的是上了年纪的管家，戴着金丝边眼镜，穿着笔挺的黑色礼服，彬彬有礼地让我们在客厅坐下。

高跟鞋叩击着木质地板，我和父亲闻声回头，看到从楼梯上走下的黎。

黎穿着黑色粗呢套装，白色束带衬衫，头发工整地盘在脑后。她有着一副相较于普通东方女性要高大丰腴的身材，脸孔五官如古希腊女性雕像般立体优美，更像是西方血统的女人。

她停在楼梯的第一阶，没有热情地迎向我们，而是用一种近乎主人对仆人居高临下的姿态看着父亲和我。父亲立即站起身，走到楼梯旁，拥抱并亲吻她的面颊。直到这时，黎才直视我的父亲，她的未婚夫，眼神里没有恋爱中女人的炽热滚烫，她平静地注视我父亲，嘴角翘起一丝生分的微笑。

一个月后，他们举行了婚礼。我作为年纪稍大的花童，和一个来自黎家族中的小女孩一起，捧着那漫长而疯狂的巨大头纱，走过教堂的地毯。走道两边一排排伫立着婚礼的参加者，每个人都穿着得体精致的礼服，他们注视着身着白色婚纱的黎与她身边站得笔挺的男人，神情肃穆得如同在参加一场葬礼。

或许他们是在哀悼些什么，一个三十五岁的富有女人的第一次婚姻，给了一个财富并不与之相匹配的离异男人。但他们看向我的父亲，目光中又多了一份情有可原。那一天我的父亲扮演着梦幻一般的男人，英俊、深情、风度翩翩，为这场不匹配的婚姻，注下了使其得以合理解释的砝码。

那么这些婚礼出席者究竟在哀悼什么呢？是在哀悼我吗——一个富有的三十五岁的女人，爱她英俊的丈夫如此之深，竟然可以容忍这个离异男人带来的孩子。可是，当他们开始生活在一起，她会如何对待这个

此刻跟在她身后捧着头纱亦步亦趋、表情麻木的十岁男孩呢？

我透过层层叠叠的半透明头纱看着走在前方的黎，她那繁复精美的婚纱背面有着巨大的镂空设计，一直延伸至腰部下方。我的视线刚好收纳进她后背微微凸起的肩胛骨，她走一步，那道深刻柔软的背沟就仿佛要向我滑来。

我想起我此前见过的女人们和被各种衣服包裹的她们身体。姑妈那臃肿庞大的身体，腰间的赘肉像满溢的果篮。弗尼亚乡下女孩们颇长健壮的身体，黝黑的皮肤在日光下闪闪发亮。还有此刻走在我身边的小女孩，六七岁的年纪，穿着白色的公主裙，头上戴着粉色小花编织的花环，扑闪的大眼睛，如同洋娃娃一般圆润稚嫩的身体。可是这一切，都不及眼前那道凹下去的弧线，那向我滑来又游走的弧线，仿佛一条吐着芯子的白色小蛇，蜿蜒着、扭动着，引我发现伊甸园中红润诱人的禁果。

我感到一阵突如其来的前所未有的饥饿。

我住进了那庞大的城郊别墅，在二楼，我有一个宽敞的属于自己的房间，旁边是黎的卧室，而我父亲的房间，则在二楼的尽头。我父亲对此没有异议，或者说，在他走入和黎的这段婚姻开始，他便是一个无声的哑者。

寂静，是这幢房子里最日常的声音。

夜晚，我成了一只听觉异常敏锐的幼兽。我听见黎的卧室门打开，关上，又打开，关上，远处父亲的卧室门打开，关上。有时候，顺序则反过来。我听见黎卧室里的大床在跳舞，而她发出的声音像在伴唱。我见过那张床，在白天，我将遥控玩具车故意开进了黎的卧室，然后借此踏入了这与我的房间仅有一墙之隔的神秘之地。黎的床很大，足足有我

的床四倍大，但那并不像一个女人躺的床。连我葡萄园的姑妈那张摇摇晃晃的旧床，看上去都要比这张床显得蓬松柔软。

黎的床上铺着灰色的床单，蜿蜒着无数道细碎的褶皱，扭动的折痕让我想起婚礼上她背对我的那条柔软背沟。我扔下遥控汽车，踢掉鞋子，爬到床上，用脸贴近床单上的曲线，闻到淡淡的体温的味道。

我想起黎的睡衣，一件黑色的丝质睡袍，还有同等质地样式的白色、紫灰色睡袍。但此刻她应该穿那件黑色睡袍，丝质的面料反射出柔滑的光，像一尾摆动的鱼，游弋到这灰色的海中，游弋在我身边，悠然地摆动尾巴，湿润光滑的鱼鳍贴近我的手臂，然后又游到我的腿上，鱼冰凉的身体，游荡在我燥热的身体上，像冬天里嘴唇间呵出的白气，一点热流，扩散向冰冷的荒野，消失无踪。

我喘着气，等呼吸平稳，才慢慢从黎的床上起来，穿好鞋，捡起玩具汽车，回过头，灰色的床单上增添了几道重重的折痕，叠压在原先细碎的褶皱里。我突然感到心脏像被重重一击，连忙埋下头，迅速离开了黎的卧室。

一年后，父亲将我送进了寄宿制的私立中学。

我离开别墅那天，黎送我到门口。她穿着白色的衬衫和卡其色的丝质长裙，也许是颜色的关系，让她看起来柔和了许多，尽管还是那样少言，甚至当我坐上车，她站在窗外，只单调地说了一声“再见”。

司机启动汽车，父亲坐在我身边，而我隔着车窗回头看向愈渐退去的黎，难以忍受的饥饿感像猛兽一样在我体内搅动起来，一个巨大幽深的空洞仿佛坠入我脑中。

六年的中学生活仿佛都被这黑洞吞噬进去，以至于我回想起来，只

有大片的空白。我对读书并无太多兴趣，也不热衷于学校活动，只想做一个沉默寡言的隐形人。然而，由于我继承了父亲的容貌身材，以及那从未见过面的母亲的女性化的眼睛和苍白的皮肤（当然，这源自我的猜测），令这副皮囊成了扰乱我安静的元凶。

我不断被十几岁的女孩们像猎物一般追逐，她们有的还如小女孩般瘦削伶仃，有的正处于青春期的暴长，但无一例外都有着一张被荷尔蒙写满公式的脸孔，她们闪烁着母狮一般贪婪饥饿的眼，匍匐在校园的每一个我经过的角落，铺开猎网，蓄势待发。

而母狮们身后，追逐而来的是一群发情的公狮，这真是更加丧失理智的族群。相比起女孩们摇摇欲坠的矜持，十几岁的男孩们身体正拔节而起，思维却失去了年幼时懵懂无知的庇护，打开了原始动物性的天国之门。

或许我不该如此描述，确然我也是他们当中的一员，站在半开半合的天国之门，好奇而跃跃欲试地窥探门内的世界。但我的的确确是和他们不同的，他们门后的天国里，是数不尽的同龄女孩的甜梦，而我的天国里，只有一个年长我二十五岁的女人，一个我需要称呼为“妈妈”的女人。

我想念那些仅有一墙之隔的床的舞蹈和黎的伴唱。

每年的寒暑假，当我出身富庶的同学们在国外度假或者忙于社交时，我却永远窝在城郊的别墅里，珍惜着每一个夜晚。那时候，我父亲和黎的卧室门已经很少在晚上开合，床的舞蹈与黎的伴唱也近乎绝迹。夜晚像一个醉酒的巨人，轰然倒下，酣睡无梦。

而我父亲则选择在许多个夜晚潜入了别的女人的梦。他令别的女人

的床舞蹈，令别的女人哼唱。他已经不再年轻，但仍然有那么多的女人前赴后继地臣服于他。黎对此视而不见。

再回到学校，我依然是众矢之的。我想出了一个拙劣的方法来转移别人的注意力，我和一个同龄的女孩在一起，她叫琳。

我不喜欢琳，我甚至已经全然想不起她的长相。之所以选择她，只是因为安静而普通。琳承担了母狮们狂热的嫉妒，平息了公狮们针对我的寻衅。我像亲吻一个布娃娃般亲吻她的面颊和嘴唇，抚摸她黑色的长发，仅仅如此，她已满足得发抖，不必像其他男孩那样费尽心思地讨好女孩，绞尽脑汁地编织可笑的情话。我和我的布娃娃度过了高中的最后时光，然后，没有丝毫留恋地与她分道扬镳。

父亲要送我去国外上大学。我看着镜中的自己，八年的城市生活已然洗去了前十年的尘土气味，葡萄园终年的暴晒留下的麦色皮肤，也被别墅或校舍里的幽暗日复一日地漂白。十八岁的我，纤细、孱弱、苍白、空虚、浅薄，无所事事，无以为继。这具空有皮囊的愚蠢躯体，即便流放到更加遥远的异国他乡，度过的也依然是那样不知所求的时光。

在我准备启程时，在离开葡萄园八年后，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我的表哥，死了。

我是在这时候才想起，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哦不，那时他已经成了葡萄园的实际经营者——已经二十八岁了。

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原谅我已经习惯了这样称呼他），在距离葡萄园两个小时车程的小城市的一家旧旅馆里，用一根绳子结束了生命。

没有人知道他自杀的确切原因。那些与他一起劳作一起喝酒的粗犷男人沉痛地回想着与他谈论足球或者女人的时光，我的姑妈在悲痛欲绝

中不小心撒落一沓为始终不肯结婚的儿子准备好的适龄女孩的照片，我的姑父站在院子里抽烟，夹在两指间的烟烧掉了大半根，他却无知无觉。贯穿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的一生，这些人由始至终都未知晓，他不是他们中的一员。

我没有去葬礼，父亲去了。他回来后描述着他的姐姐，我的姑妈一夜之间的白发与哭得血红的双眼，我迅速地转身回房间，关上门。

我躺在床上，想起他。想起不是未来的葡萄园继承人的他，不是假装对着女人兴致勃勃的他，不是二十八岁的他，不是已死的他，而是那个在正午时分，烈日之下，燥热的葡萄园当中，只敢在一个小男孩面前卸下伪装的少年。

也许，他只是发现，从少年成长为青年，他依然不得不扮演着那个深入骨髓却又违背本性的角色，他忽然意识到，漫长的未来，他将继续扮演这个角色直到中年，直到老年，直到死亡降临。那时，还会有一个苍老的女人，几个相貌酷似他的中年人，一群半大不小的孩童围绕在他的坟墓前，为一个他扮演了一辈子的虚假角色，真心哭泣。他只是想到这些，然后长驱直入的绝望便扼住了他的咽喉。他以为这种扮演会有终结的一天，他以为只要挨过青春岁月就能在步入成年之后彻底卸下伪装，可是，当成年了很久之后，他终于发现这一天不会到来。只有死亡能让他停止这漫无止境的扮演，只有死亡，能让他寻回一个永恒沉默的自我。

那么，就死去吧。

我放弃了出国，继而放弃上大学。我父亲头一次摆出一副“父亲”的姿态，暴躁而焦虑地质问我，有什么打算。